

关于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中  
有关财务会计问题的专项说明

致同会计  
骑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关于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中 有关财务会计问题的专项说明

致同专字（2021）第 351A016606 号

深圳证券交易所：

贵所于 2021 年 9 月 30 日出具的《关于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1〕020254 号）（以下简称“审核问询函”）已收悉。对审核问询函所涉及的财务会计问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会计师”、“申报会计师”）对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德时代”、“公司”或“发行人”）相关资料进行了核查，现做专项说明如下：

### 问题 2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32.51%、28.19%、26.50% 和 24.36%，持续下滑。存货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3.13%、16.01%、11.72% 和 18.17%，占比持续提升，存货构成中库存商品占比分别为 17.01%、30.28%、33.59% 和 44.44%，占比持续提升，发出商品占比持续下降。

请发行人补充说明：（1）结合原材料价格波动、主营业务成本、各产品类型毛利率变化情况，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分析说明报告期内毛利率下滑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可比产品变动趋势一致，是否存在进一步下滑风险；（2）结合在手订单、产销率变化情况等，说明存货规模持续增长、存货构成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占比发生变化的原因及合理性。

请发行人补充披露（1）（2）相应风险。

请保荐人和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结合原材料价格波动、主营业务成本、各产品类型毛利率变化情况，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分析说明报告期内毛利率下滑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可比产品变动趋势一致，是否存在进一步下滑风险

(一)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增幅与业务规模变动趋势保持一致，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主营业务收入	4,012,973.93	4,479,839.75	4,349,878.09	2,856,568.91
主营业务成本	3,035,454.52	3,292,665.22	3,123,846.77	1,927,966.57
主营业务收入增幅	162.64%	2.99%	52.28%	49.22%
主营业务成本增幅	167.86%	5.40%	62.03%	52.98%

报告期内，公司分产品毛利率和主营业务毛利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动力电池	23.00%	26.56%	28.45%	34.10%
储能电池	36.60%	36.03%	37.87%	19.01%
电池材料	21.15%	20.45%	24.40%	23.05%
<b>主营业务毛利率</b>	<b>24.36%</b>	<b>26.50%</b>	<b>28.19%</b>	<b>32.51%</b>

由上表可见，公司储能电池、电池材料业务毛利率相对稳定，动力电池毛利率有所下降。报告期内，公司动力电池销量、销售单价、单位成本、毛利率及其变化情况如下：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销量 (GWh)	38.63	44.45	40.25	21.18
销售单价 (元/Wh)	0.79	0.89	0.96	1.16
单位成本 (元/Wh)	0.61	0.65	0.69	0.76
销售单价变动	-11.13%	-7.47%	-17.18%	-17.72%
单位成本变动	-6.82%	-5.02%	-10.09%	-16.26%
毛利率	23.00%	26.56%	28.45%	34.10%
毛利率变动量	-3.56%	-1.90%	-5.65%	-1.15%

## （二）公司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变动趋势基本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21年1-6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亿纬锂能	25.30%	29.01%	29.72%	23.74%
欣旺达	16.64%	14.86%	15.35%	14.83%
国轩高科	19.88%	25.23%	32.54%	29.19%
孚能科技	5.28%	15.92%	23.49%	5.59%
<b>平均值</b>	<b>16.78%</b>	<b>21.26%</b>	<b>25.27%</b>	<b>18.34%</b>
宁德时代	27.26%	27.76%	29.06%	32.79%

报告期内，公司动力电池业务毛利率与同行业公司可比产品的比较情况如下：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亿纬锂能-锂离子电池	22.95%	26.13%	23.76%	17.64%
欣旺达-汽车及动力电池类	6.76%	-14.85%	11.31%	13.44%
国轩高科-动力锂电池	19.27%	24.72%	33.37%	28.80%
孚能科技-动力电池系统	-7.53%	9.81%	22.72%	3.56%
<b>平均值</b>	<b>16.33%</b>	<b>20.22%</b>	<b>22.79%</b>	<b>15.86%</b>
<b>公司动力电池毛利率</b>	<b>23.00%</b>	<b>26.56%</b>	<b>28.45%</b>	<b>34.10%</b>

注：同行业公司类似业务毛利率平均值计算剔除了为负的情形，数据来源相关公司年报、半年报、招股说明书。

报告期内，公司动力电池毛利率与同行业公司可比产品毛利率均值变动趋势基本一致。受益于客户优势、品牌优势及规模效应、技术优势带来的成本竞争力，公司动力电池毛利率高于同行业公司可比产品毛利率均值。

## （三）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下降的原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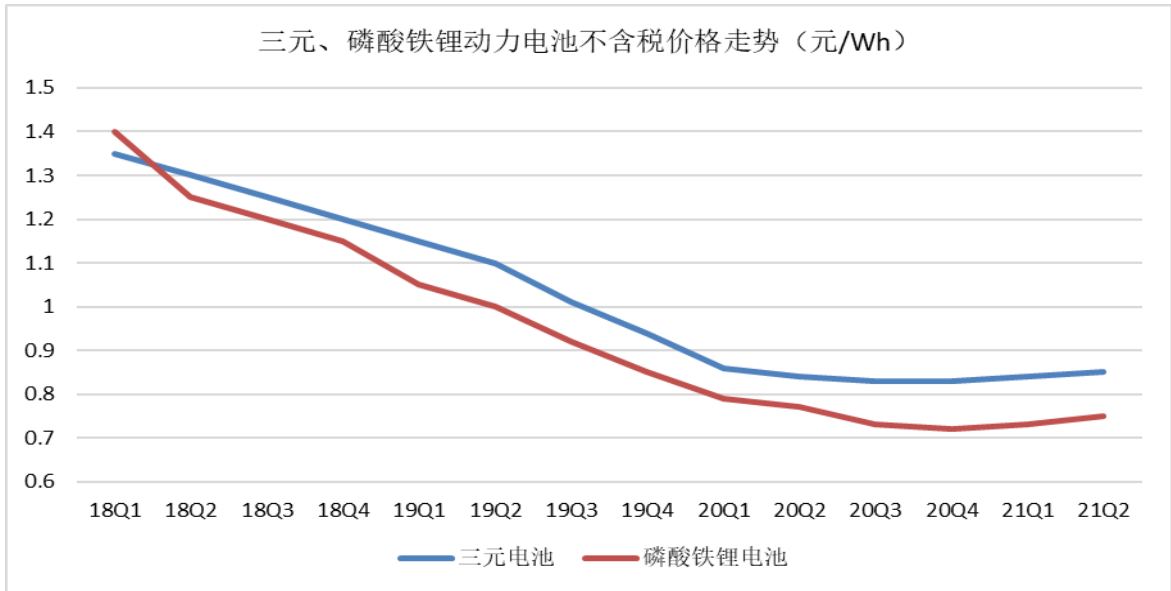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动力电池毛利率有所下降，主要由于销售单价、单位成本均有所下降，但销售单价下降的幅度大于单位成本下降幅度，有关情况如下：

### 1、动力电池价格下降是新能源车产业发展的重要推动力

近年来，受益于技术进步、消费者习惯改变、产业政策推动等因素影响不断深入，全球新能源车行业快速发展，但与传统燃油车相比，新能源车仍有成本相对较高等特点。动力电池是新能源车价值链的关键环节和核心部件，占新能源车成本比例较高，动力电池价格下降是新能源车成本下降及产业发展的重要推动力。

动力电池价格持续下降，有助于推动油电平价时代到来，实现新能源车替代燃油车的全面电动化，并推动新能源产业快速发展。

报告期内，动力电池市场价格整体呈现下降趋势，具体如下：



数据来源：GGII

报告期内，公司动力电池销售单价分别为 1.16 元/Wh、0.96 元/Wh、0.89 元/Wh 及 0.79 元/Wh，价格变动与行业趋势基本一致。

## 2、技术进步、规模效应等因素共同推动动力电池成本下降

根据 GGII 数据，全球汽车电动化渗透率由 2015 年 0.8% 增长到 2020 年的 4.1%。2021 年 1-6 月中国新能源车渗透率达 11.6%。新能源车替代燃油车的趋势愈发明显，全球新能源车渗透率大幅提升。动力电池生产成本下降是其销售价格下降的先决条件，技术进步、规模效应等因素共同推动动力电池成本下降。

技术进步能够有效降低动力电池产品单位成本。一方面，通过材料体系创新以及工艺流程优化，可以降低材料单耗、提高产品良品率、提升能量密度，进而降低单位成本；另一方面，通过系统结构创新，如采用 CTP 技术，将电芯直接集成到电池包，省去电池模组组装环节，降低动力电池的制造成本，有效提高电动车的续航里程和经济性。

动力电池行业具有较高的规模壁垒，产能规模大的电池企业在原材料采购和

生产运营方面具有明显的规模优势，动力电池市场向优势产能进一步集中，规模效应带来动力电池成本持续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动力电池单位成本分别为 0.76 元/Wh、0.69 元/Wh、0.65 元/Wh 和 0.61 元/Wh，单位成本变动情况与行业趋势基本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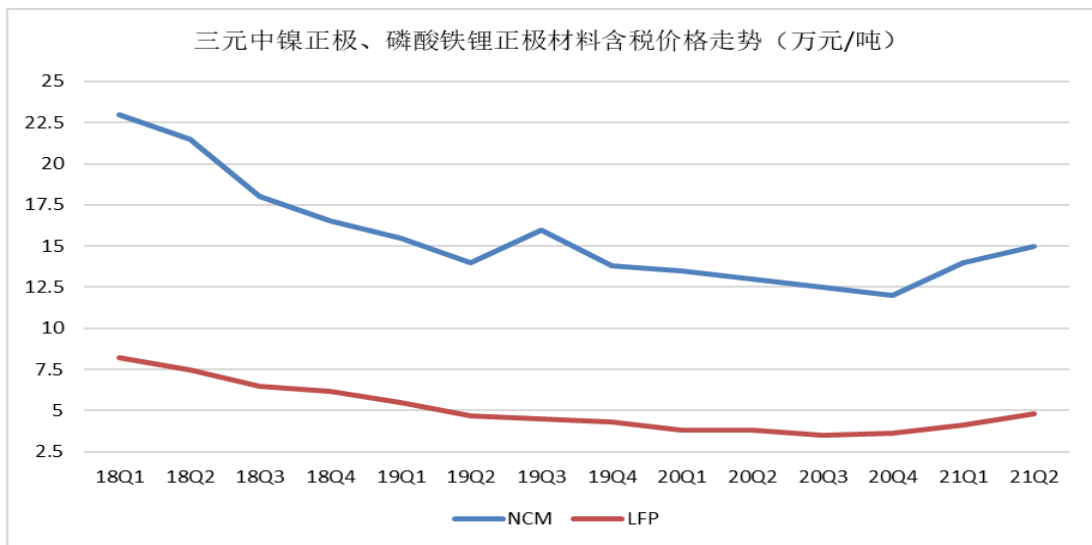
### 3、原材料价格波动对成本和毛利率的影响

锂电池成本结构中主要是直接材料成本，因此原材料价格变动将导致动力电池生产成本发生变化，进而影响毛利率。动力电池主材包括正极材料、负极材料、隔膜及电解液等。2018 年至 2020 年，四大主材价格总体呈下降趋势。受行业快速发展影响，部分原材料出现了短期供需不平衡的情况，2021 年以来价格有所上涨。

报告期内四大主材市场价格变动情况具体如下：

#### （1）正极材料

公司使用的正极材料以三元正极材料（NCM）、磷酸铁锂（LFP）为主，近年来正极材料价格走势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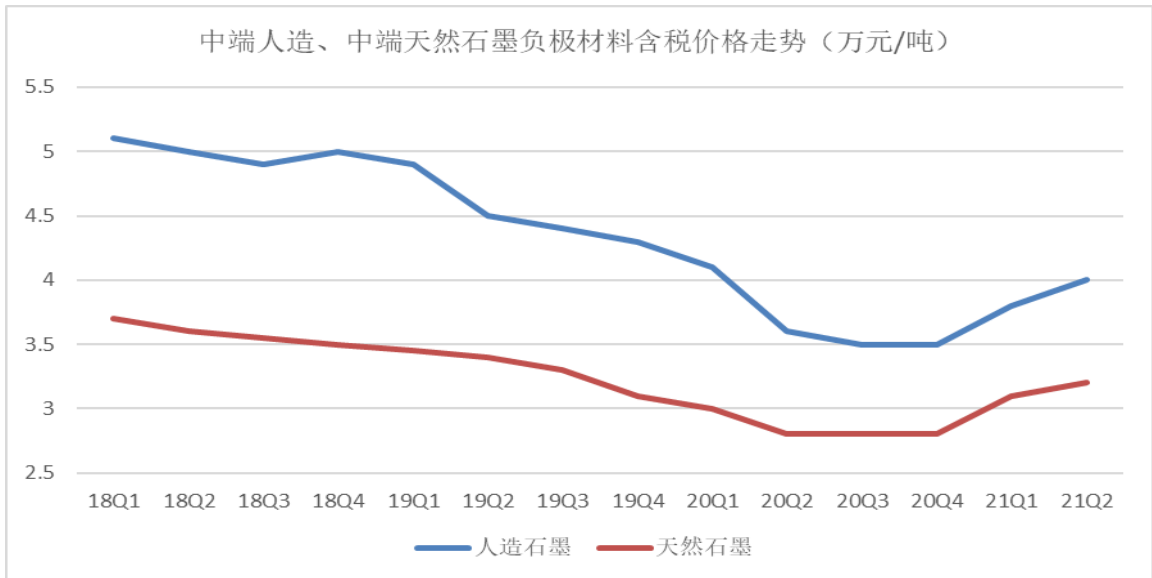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GGII

上图可见，正极材料价格整体呈下降趋势，2021 年上半年，受行业全面景气和部分材料供需不平衡等因素影响，正极材料价格呈反弹趋势。

## (2) 负极材料

公司使用的负极材料以石墨为主，近年来主要类型的石墨价格走势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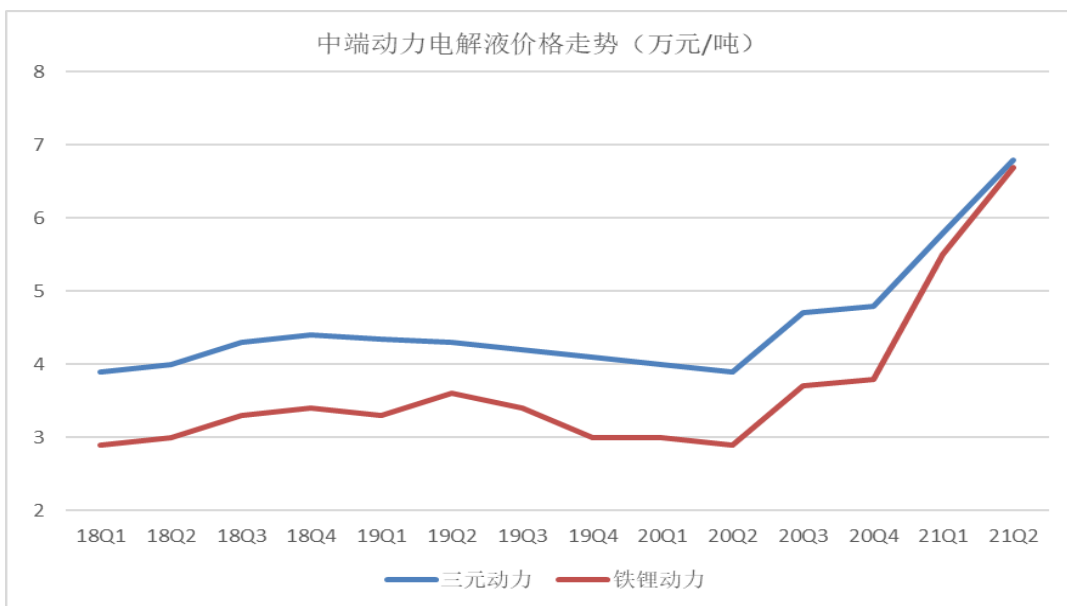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GGII

上图可见，近年负极材料价格整体呈下降趋势，2021 年上半年，受行业全面景气影响，负极材料价格有所提升。

## (3) 电解液

近年来电解液价格走势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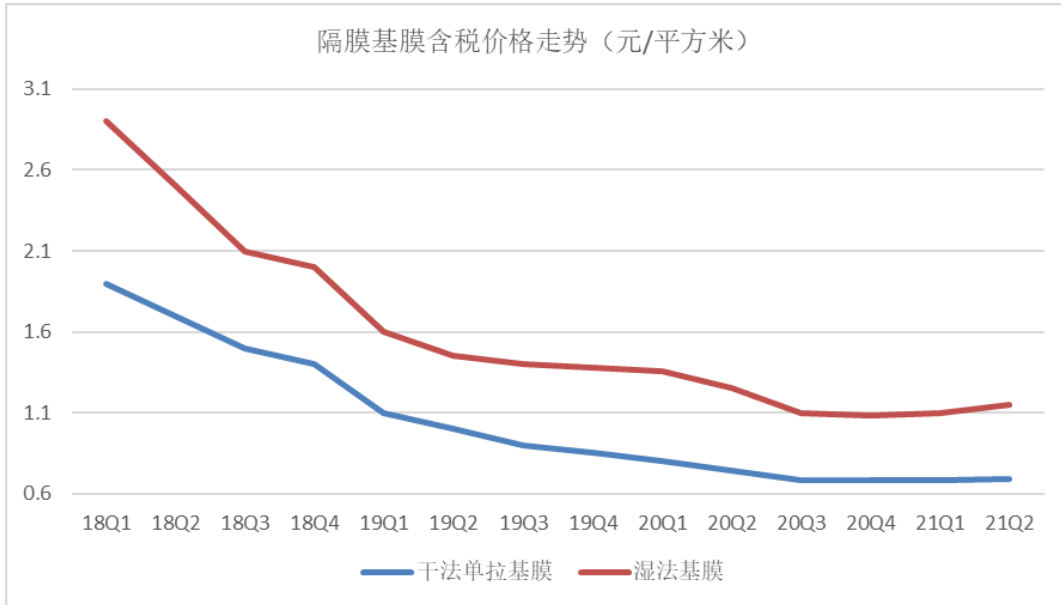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GGII

上图可见，2018 年至 2020 年电解液价格总体平稳，但 2020 年下半年以来价格上升较快。

#### （4）隔膜

近年来隔膜价格走势如下：



数据来源：GGII

上图可见，近年来隔膜价格整体呈下降趋势，2021 年以来价格企稳。

2021 年 1-6 月，受产业链部分上游材料短期供需不平衡影响，正极材料、电解液等原材料价格有所上涨，使得公司 2021 年上半年毛利率有所降低。

#### （四）公司已积极采取多种方式应对毛利率下降的风险，并进行风险提示

公司已积极采取多种方式应对毛利率下降的风险，主要包括：依托规模效应，公司持续加强供应链合作关系及成本管控能力；依托技术优势，公司不断加大技术研发投入，采取多种措施改进生产工艺、提升生产效率、提高产品竞争力、降低单位成本；依托广泛的客户资源，公司持续深化与上汽、吉利等国内主流品牌车企以及特斯拉（Tesla）、宝马（BMW）等国际品牌车企的合作；公司海外业务以及储能业务发展已取得一定成效，将进一步加大对海外市场的开拓。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及净利润保持较快增长，尽管毛利率有所下滑，盈利能力仍保持在较好水平。此外，公司已在募集说明书对毛利率下降的风险进行



风险提示。

二、结合在手订单、产销率变化情况等，说明存货规模持续增长、存货构成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占比发生变化的原因及合理性

(一) 公司存货周转情况良好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末 /2021年1-6月		2020年末 /2020年度		2019年末 /2019年度		2018年末 /2018年度
	金额	增幅	金额	增幅	金额	增幅	金额
存货	2,416,570.58	82.73%	1,322,464.10	15.19%	1,148,054.99	62.24%	707,610.18
营业成本	3,206,173.53	133.74%	3,634,915.36	11.90%	3,248,276.05	63.21%	1,990,228.42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规模随着订单的增加而增长，相应各期末存货账面价值增加。在满足客户订单和安全库存的前提下，公司结合市场需求，适度生产备货。公司的存货增长规模与业务发展规模相匹配。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情况如下：

财务指标	2021年1-6月 (年化)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存货周转率(次)	3.43	2.94	3.50	3.79
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周转率 (次)	5.49	4.64	5.40	6.33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需求旺盛，存货周转速度较快。公司存货周转周期约为3-4个月，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周转周期约为2-3个月。2020年，受疫情影响，新能源车行业发展有所放缓，存货周转率略有下降。2021年1-6月，随着新能源车行业快速发展，存货周转率有所回升。

(二) 公司产销率情况良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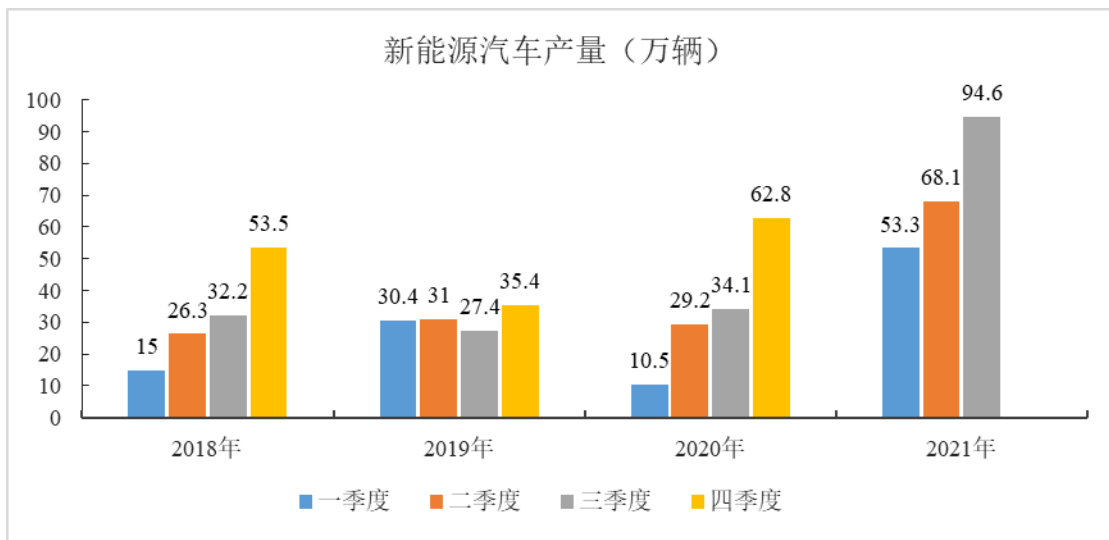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动力电池和储能电池生产量、销售量及产销率情况如下：

单位：GWh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生产量	60.34	51.71	47.26	26.02
销售量	44.42	46.84	40.96	21.31
产销率	73.62%	90.58%	86.67%	81.90%

公司综合考虑客户订单和市场需求情况制定产品生产计划，在满足客户订单和安全库存的前提下，公司结合市场需求，适度储备原材料并进行生产。2018年至2020年，公司产销率均高于80%且逐年上升，公司产销率情况良好。

根据工信部公开的统计数据，2018年以来我国新能源汽车产量存在季节波动，由于行业处于快速增长期，下半年市场规模通常大于上半年，具体如下：



2021年以来新能源车行业快速发展，公司为下半年的销售进行备货，因此2021年1-6月产销率略低于以前年度，但仍处于较高水平。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产成品（库存商品及发出商品）合计占存货金额的比例分别63.53%、65.64%、61.38%和63.10%，占比基本稳定。存货构成中发出商品占比分别为46.52%、35.36%、27.79%和18.66%，发出商品占比有所下降。报告期内发出商品的余额略有增加，其占存货比例变化受到公司经营规模、生产备货安排、物流和客户验收等多方面因素影响，2021年6月末发出商品的占比有所降低，主要是因为公司为下半年销售备货，库存商品余额和占比提升。

### （三）公司客户关系良好

公司与特斯拉（Tesla）、标致雪铁龙（PSA）、上汽、蔚来等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拥有业内最广泛的客户基础。公司根据整车企业的需求，与其进行技术交流和方案对接，经过充分测试验证后，方可建立定点供应关系，并相应确定供货商品的品种、型号、价格等事项，一旦定点供应关系建立后，双方

将在一定周期内保持稳定的合作关系。

公司已与多家国内外知名整车企业建立定点供应关系，销售部门根据定点客户的具体订单需求，按照公司业务流程签订供货合同，并向客户提供相应产品及售后服务。随着新能源行业和公司业务发展，目前公司产品需求旺盛，订单情况良好。

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工信部公布的新能源车型有效目录分别包括3,800余款、4,600余款、6,800余款和2,400余款车型，其中由公司配套动力电池的车型占比分别约为29%、41%、50%和50%，公司是配套车型最多的动力电池厂商。

### 三、补充披露（1）（2）相应风险

发行人已在募集说明书之“重大风险提示”补充披露了相关风险，具体如下：

#### “八、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32.79%、29.06%、27.76%和27.26%，公司毛利率的变动是各产品销售单价和单位成本变动综合影响的结果。在新能源车快速发展的行业趋势下，受动力电池技术进步、产能快速提升等因素推动动力电池价格持续下降，导致公司毛利率有所下降。2021年上半年，受锂、镍、钴等大宗商品及化工原料价格上涨影响，正极材料、电解液等价格有所上涨，对公司2021年上半年毛利率造成一定影响。若市场竞争加剧及供应链波动等因素使得公司产品售价或原材料采购价格发生不利变化，公司毛利率存在进一步下降的风险。

#### 十、存货规模增长及存货减值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快速增长，导致存货规模相应增长。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707,610.18万元、1,148,054.99万元、1,322,464.10万元和2,416,570.58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3.13%、16.01%、11.72%和18.17%，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和自制半成品等。公司存货规模增长会占用一定的流动资金，若不能有效进行存货管理，将可能导致公司运营效率降低的风险。适量的存货有助于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稳定性，但若原材料、库存商品价格出现大幅下降或者供需发生不利变化、发出商品未能及时结转收入，公司将面

临存货减值的风险，进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 （一）核查程序

1、获取各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主营业务成本、各产品类型毛利率变化情况，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分析报告期内毛利率下滑的原因及合理性；

2、获取公司报告期内存货的构成情况、存货周转率、存货及营业成本增幅、客户订单等信息，分析存货规模持续增长原因、存货构成及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占比发生变化的原因；获取公司报告期内各期主要产品产销数据，分析存货结构的影响因素。

##### （二）核查结论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

1、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下降主要是因为动力电池毛利率下降所致，系报告期内动力电池销售价格下降幅度超过单位成本下降幅度。

2、在新能源汽车大规模推广应用的行业趋势下，受技术进步、产能快速提升等因素推动，动力电池成本及价格下降，是新能源车产业发展的重要推动力。此外，原材料供需不平衡导致的价格波动也对公司毛利率有一定影响。

3、报告期内，公司动力电池毛利率与同行业公司可比产品毛利率均值变动趋势基本一致。公司动力电池毛利率高于同行业公司可比产品毛利率均值，与公司领先的竞争优势和市场地位相符，具有合理性。

4、随着业务规模的增长，发行人存货规模持续增长；结合在手订单及产销率变化情况，公司存货规模及结构的变化具有合理性。

#### 问题 3

发行人本次发行拟募集 582 亿元，其中 419 亿元用于福鼎时代锂离子电池生产基地项目（以下简称福鼎项目）等 5 个电池生产项目。福鼎项目部分土地产权证正在办理中。依据发行人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发行人动力电池及储能系统现

有产能 65.45GWh，在建产能 92.50GWh。本次发行募投项目将新增锂离子电池年产能约 137GWh、储能电柜年产能约 30GWh。5 个电池生产项目建设周期在 24 个月至 48 个月之间，预计内部收益率（税后）在 16.04%至 16.98%之间。

请发行人补充说明：（1）结合最近一年及一期新增产能的单位投资成本变化情况，说明 5 个电池生产项目单位投资成本差异原因及合理性，本次募投项目投资规模的合理性；（2）各项投资构成中拟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本次发行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比例是否符合《发行监管问答——关于引导规范上市公司融资行为的监管要求》；（3）福鼎项目预计取得全部土地的时间、是否与项目建设周期相匹配，如无法取得项目用地拟采取的替代措施及对募投项目的影响；（4）5 个生产项目中 3 个由新设成立的公司实施。请发行人说明各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是否已取得项目实施所需的生产、排污等资质许可，各项目建设及实施的相关资质许可是否已全部取得，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5）本次募投项目资金缺口 110.53 亿元的解决方式，相关资金能否按计划投入及具体的保障措施，并结合发行人在建项目实施情况，说明公司是否具有同时实施多个募投项目的人员、技术储备和研发管理能力等；（6）结合近年来发行人市场占有率，产量、销量、市场需求变化情况，募投项目的建设周期，固态电池、钠离子电池、氢燃料电池等技术发展路径对现有动力及储能电池领域带来的影响等因素，论证说明募投项目产能大幅扩张的规模合理性；（7）结合近年来产品销售单价，正负极材料、电解液、隔膜等原材料价格、锂电池产品毛利变化情况，说明募投项目效益预测测算过程、所使用的产品单价等参数的确定依据及合理性，并结合发行人现有业务、同行业公司相关业务盈利情况，说明效益测算是否合理审慎；（8）量化分析本次募投项目新增折旧摊销对发行人经营业绩的影响。

请发行人补充披露（3）（4）（6）（7）（8）相应风险。

请保荐人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请会计师（2）（7）（8）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请发行人律师对（4）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各项投资构成中拟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本次发行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比例是否符合《发行监管问答——关于引导规范上市公司融资行为的监管要求》

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5,820,000 万元（含本数），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董事会前已投入金额	项目预计仍需投入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福鼎时代锂离子电池生产基地项目	1,837,260	308,312	1,528,948	1,520,000
2	广东瑞庆时代锂离子电池生产项目一期	1,200,000	21,918	1,178,082	1,170,000
3	江苏时代动力及储能锂离子电池研发与生产项目（四期）	1,165,000	299,990	865,010	650,000
4	宁德蕉城时代锂离子动力电池生产基地项目（车里湾项目）	731,992	182,837	549,155	540,000
5	宁德时代湖西锂离子电池扩建项目（二期）	361,060	46,925	314,135	310,000
6	宁德时代新能源先进技术研发与应用项目	700,000	-	700,000	700,000
7	补充流动资金	930,000	-	930,000	930,000
合计					<b>5,820,000</b>

#### （一）福鼎时代锂离子电池生产基地项目

福鼎时代锂离子电池生产基地项目投资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	比例	是否资本性支出
一	建筑工程费	650,076	35.38%	是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46,247	2.52%	是
三	预备费	9,077	0.49%	否
四	设备购置及安装	1,108,136	60.31%	是
五	铺底流动资金	23,724	1.29%	否
总投资金额		<b>1,837,260</b>	<b>100.00%</b>	-

上述项目，除预备费和铺底流动资金为非资本性支出，其余均为资本性支出。该项目募集资金投向包含资本性支出 1,496,148 万元和非资本性支出 23,852 万元。

## (二) 广东瑞庆时代锂离子电池生产项目一期

广东瑞庆时代锂离子电池生产项目一期投资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	比例	是否资本性支出
一	建筑工程费	293,644	24.47%	是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0,477	1.71%	是
三	预备费	5,879	0.49%	否
四	设备购置及安装	580,000	48.33%	是
五	铺底流动资金及原材料储备	300,000	25.00%	否
总投资金额		1,200,000	100.00%	-

上述项目，除预备费和铺底流动资金为非资本性支出，其余均为资本性支出。该项目募集资金投向包含资本性支出 872,203 万元和非资本性支出 297,797 万元。

## (三) 江苏时代动力及储能锂离子电池研发与生产项目（四期）

江苏时代动力及储能锂离子电池研发与生产项目（四期）投资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	比例	是否资本性投入
一	建筑工程费	278,710	23.92%	是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72,980	6.26%	是
三	预备费	53,810	4.62%	否
四	设备购置及安装	724,500	62.19%	是
五	铺底流动资金	35,000	3.00%	否
总投资金额		1,165,000	100.00%	-

上述项目，除预备费和铺底流动资金为非资本性支出，其余均为资本性支出。该项目募集资金投向包含资本性支出 568,029 万元和非资本性支出 81,971 万元。

## (四) 宁德蕉城时代锂离子动力电池生产基地项目（车里湾项目）

宁德蕉城时代锂离子动力电池生产基地项目（车里湾项目）投资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	比例	是否资本性投入
一	建筑工程费	285,092	38.95%	是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	比例	是否资本性投入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0,618	2.82%	是
三	预备费	4,291	0.59%	否
四	设备购置及安装	412,020	56.29%	是
五	铺底流动资金	9,972	1.36%	否
总投资金额		<b>731,992</b>	<b>100.00%</b>	-

上述项目，除预备费和铺底流动资金为非资本性支出，其余均为资本性支出。该项目募集资金投向包含资本性支出 534,893 万元和非资本性支出 5,107 万元。

#### (五) 宁德时代湖西锂离子电池扩建项目（二期）

宁德时代湖西锂离子电池扩建项目（二期）投资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	比例	是否资本性投入
一	建筑工程费	180,060	49.87%	是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3,148	3.64%	是
三	预备费	9,003	2.49%	否
四	设备购置及安装	142,272	39.40%	是
五	铺底流动资金	16,576	4.59%	否
总投资金额		<b>361,060</b>	<b>100.00%</b>	-

上述项目，除预备费和铺底流动资金为非资本性支出，其余均为资本性支出。该项目募集资金投向包含资本性支出 288,556 万元和非资本性支出 21,444 万元。

#### (六) 宁德时代新能源先进技术研发与应用项目

宁德时代新能源先进技术研发与应用项目投资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	占比	是否资本性投入
一	研发设备购置	338,139	48.31%	是
二	软件安装	11,861	1.69%	是
三	项目运营经费	350,000	50.00%	否
总投资金额		<b>700,000</b>	<b>100.00%</b>	-

该项目中研发设备购置和软件安装为资本性支出，项目运营经费预计主要为非资本性支出。该项目募集资金投向包含资本性支出 350,000 万元和非资本性支出



350,000 万元。

### （七）补充流动资金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和本次发行募集资金规模等情况，公司拟将本次募集资金中的 930,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

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5,820,000 万元（含本数），其中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非资本性部分合计金额为 1,710,171 万元，占募集资金总额的 29.38%，未超过募集资金总额的 30%，符合《发行监管问答——关于引导规范上市公司融资行为的监管要求》的相关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非资本性部分金额
1	福鼎时代锂离子电池生产基地项目	1,837,260	1,520,000	23,852
2	广东瑞庆时代锂离子电池生产项目一期	1,200,000	1,170,000	297,797
3	江苏时代动力及储能锂离子电池研发与生产项目（四期）	1,165,000	650,000	81,971
4	宁德蕉城时代锂离子动力电池生产基地项目（车里湾项目）	731,992	540,000	5,107
5	宁德时代湖西锂离子电池扩建项目（二期）	361,060	310,000	21,444
6	宁德时代新能源先进技术研发与应用项目	700,000	700,000	350,000
7	补充流动资金	930,000	930,000	930,000
合计			<b>5,820,000</b>	<b>1,710,171</b>

本次发行部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可以有效提升公司净资产规模，降低资产负债率，改善资本结构，增强财务稳健性，有利于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

二、结合近年来产品销售单价，正负极材料、电解液、隔膜等原材料价格、锂电池产品毛利变化情况，说明募投项目效益预测测算过程、所使用的产品单价等参数的确定依据及合理性，并结合发行人现有业务、同行业公司相关业务盈利情况，说明效益测算是否合理审慎

（一）近年来产品销售单价，正负极材料、电解液、隔膜等原材料价格、锂电池产品毛利变化情况

### 1、近年来产品销售单价、毛利率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动力电池和储能电池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6.48%、90.10%、92.35%和 87.57%，是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产后的主要产品。报告期内，公司动力电池和储能电池销售收入、销量及单价情况如下：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销售收入（万元）	3,514,352.01	4,136,927.08	3,919,360.81	2,470,492.62
销量（GWh）	44.42	46.84	40.96	21.31
单价（元/Wh）	0.79	0.88	0.96	1.16
毛利率	<b>24.81%</b>	<b>27.00%</b>	<b>28.60%</b>	<b>33.99%</b>

在新能源车行业快速发展的趋势下，受动力电池技术进步、产能快速提升、行业竞争加剧等因素推动，动力电池和储能电池价格有所下降，公司毛利率有所下降。2021 年上半年，受锂、镍、钴等大宗商品及化工原料价格上涨影响，正极材料、电解液等价格有所上涨，使得公司 2021 年上半年毛利率有所降低。

### 2、近年来原材料价格情况

锂电池主材包括正极材料、负极材料、隔膜及电解液等。2018 年至 2020 年，四大主材价格总体呈下降趋势。受行业快速发展影响，部分原材料的短期供需不平衡的情况较为突出，2021 年以来价格有所上涨。公司正极材料、负极材料、隔膜、电解液等主要原材料的市场价格波动情况参见本回复“问题 2”之“一、结合原材料价格波动、主营业务成本、各产品类型毛利率变化情况，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分析说明报告期内毛利率下滑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可比产品变动趋势一致，是否存在进一步下滑风险”。

### 3、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毛利率对比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动力电池和储能电池毛利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毛利率比较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亿纬锂能-锂离子电池	22.95%	26.13%	23.76%	17.64%
欣旺达-汽车及动力电池类	6.76%	-14.85%	11.31%	13.44%
国轩高科-动力锂电池	19.27%	24.72%	33.37%	28.80%
孚能科技-动力电池系统	-7.53%	9.81%	22.72%	3.56%
<b>平均值</b>	<b>16.33%</b>	<b>20.22%</b>	<b>22.79%</b>	<b>15.86%</b>
<b>公司动力电池和储能电池毛利率</b>	<b>24.81%</b>	<b>27.00%</b>	<b>28.60%</b>	<b>33.99%</b>

报告期内，公司动力电池和储能电池毛利率与同行业公司毛利率均值变动趋势基本一致。受益于客户优势、品牌优势及规模效应、技术优势带来的成本竞争力，公司动力电池和储能电池毛利率高于同行业公司毛利率均值。

#### （二）公司本次募投项目效益预测测算合理、审慎

在营业收入测算中，公司充分考虑了公司历史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行业发展状况，以谨慎性为原则进行估计。项目的总成本费用主要包括原材料成本、外购燃料动力费用、人工成本、折旧摊销费用、管理费用、销售费用等，原材料成本占比最高，原材料及燃料动力成本参考公司报告期内同类产品主要原材料和动力耗用情况、市场价格以及采购价格确定。

根据上述测算，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产能建设项目的测算过程及主要参数情况如下：

项目	福鼎时代锂离子电池生产基地项目	广东瑞庆时代锂离子电池生产项目一期	江苏时代动力及储能锂离子电池研发与生产项目（四期）	宁德蕉城时代锂离子电池生产基地项目（车里湾项目）	宁德时代湖西锂离子电池扩建项目（二期）
达产后各年度平均收入（万元）	3,473,488.90	1,815,970.08	1,950,000.00	1,897,854.68	1,021,831.01
达产后各年度平均总成本（万元）	3,084,617.22	1,608,947.54	1,685,046.29	1,714,082.85	896,423.66
达产后各年度平均净利润（万元）	311,839.01	166,289.00	189,053.33	145,963.00	100,306.19
达产后各年度平均毛利率	21.11%	21.16%	17.80%	21.75%	21.50%

项目	福鼎时代锂离子电池生产基地项目	广东瑞庆时代锂离子电池生产项目一期	江苏时代动力及储能锂离子电池研发与生产项目（四期）	宁德蕉城时代锂离子电池动力电池生产基地项目（车里湾项目）	宁德时代湖西锂离子电池扩建项目（二期）
达产后各年度平均净利率	8.98%	9.16%	9.70%	7.69%	9.82%
内部收益率（税后）	16.91%	16.14%	16.04%	16.93%	16.98%

本次募投项目的效益测算充分考虑了公司历史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行业发展状况，包括 2021 年以来部分原材料价格上涨等因素，公司测算使用的达产后各年度平均毛利率低于报告期内公司动力电池和储能电池毛利率，测算依据和结果合理、谨慎。

**（三）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类似募投项目相比，公司本次募投项目效益测算较为谨慎**

同行业上市公司近年来类似募投项目的效益测算情况如下：

项目	国轩高科			亿纬锂能	孚能科技
	国轩电池年产 16GWh 高比能动力电池产业化项目	国轩南京年产 15GWh 动力电池系统生产线及配套建设项目（一期 5GWh）	庐江国轩新能源年产 2GWh 动力电池产业化项目		
投资项目	国轩电池年产 16GWh 高比能动力电池产业化项目	国轩南京年产 15GWh 动力电池系统生产线及配套建设项目（一期 5GWh）	庐江国轩新能源年产 2GWh 动力电池产业化项目	荆门亿纬创能储能动力电池锂离子电池项目	高性能动力电池锂电项目
项目总投资金额（万元）	586,291	204,568	91,549	215,784	525,626
内部收益率	19.57%	25.97%	25.94%	15.34%	12.80%

本次募投项目的内部收益率介于 16%~17% 区间，处于同行业上市公司类似募投项目内部收益率的区间内，本次募投项目综合效益测算合理、审慎。

### 三、量化分析本次募投项目新增折旧摊销对发行人经营业绩的影响

本次募投产能建设项目新增折旧摊销金额及占新增营业收入、新增净利润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福鼎时代锂离子电池生产基地项目	广东肇庆时代锂离子电池生产项目一期	江苏时代动力及储能锂离子电池研发与生产项目（四期）	宁德蕉城时代锂离子电池动力电池生产基地项目（车里湾项目）	宁德时代湖西锂离子电池扩建项目（二期）	合计
生产经营期年平均折旧摊销小计①	118,641.29	60,216.71	84,508.68	43,904.34	18,931.50	<b>326,202.52</b>
达产后各年度平均收入②	3,473,488.90	1,815,970.08	1,950,000.00	1,897,854.68	1,021,831.01	<b>10,159,144.67</b>
达产后各年度平均净利润③	311,839.01	166,289.00	189,053.33	145,963.00	100,306.19	<b>913,450.53</b>
生产经营期年平均折旧摊销额/达产后各年度平均收入(=①/②)	3.42%	3.32%	4.33%	2.31%	1.85%	<b>3.21%</b>

如上表可见，本次募投项目中产能建设项目生产经营期年平均新增折旧摊销占达产后各年平均新增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42%、3.32%、4.33%、2.31%及 1.85%，平均占比为 3.21%，占比较低。扣除折旧摊销费用后，本次募投项目中产能建设项目达产后预计仍能实现较好的净利润水平，经济效益良好。

本次募投项目中研发项目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将通过增强技术实力、推动产品创新、降低生产成本等方式提升公司竞争优势和盈利能力。宁德时代新能源先进技术研发与应用项目的投资资金总额为 700,000 万元，包括研发设备购置等支出 350,000 万元。根据公司折旧政策，设备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不低于 3 年，即预计本次募投的研发类项目每年新增折旧额不超过 120,000 万元，占本次募投产能建设项目达产后各年平均新增收入合计数的比例低于 1.18%，占比较小。

综上所述，本次募投项目经济效益良好，有利于提升公司经营业绩。

####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 （一）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事项，会计师主要采取了如下核查措施：

1、查阅发行人的募投项目投资构成、可行性研究报告、董事会前的投资明细、项目预计建设进度等，分析各项投资构成中拟使用募集资金的构成情况等；

2、取得公司销售收入、销量、单价变动等情况，查阅市场原材料价格变动趋势，复核各募投项目投资明细和效益测算过程及测算结果，获取公司及同行业可比公司业务情况，确认各募投项目测算过程的合理性与审慎性等；

3、查阅发行人各募投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投资构成、建设进度等情况，分析新增折旧摊销对发行人经营业绩的影响等。

##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

1、发行人本次发行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比例符合《发行监管问答——关于引导规范上市公司融资行为的监管要求》的规定。

2、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效益测算合理、审慎。

3、本次募投项目经济效益良好，预计能够覆盖新增折旧摊销。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中有关财务会计问题的专项说明》之签字页)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一年十月十八日



此件仅供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 营业执照

(副本) (2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592343655N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致晟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类别 特殊普通合伙

经营范围

成立日期 2011年12月22日

合伙期限 2011年12月22日至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审计报告、清算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  
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增资、减资、  
股权转让、收购、重组、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  
务；出具审计报告、税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  
开展经营活动；下期出资时间为2022年12月31日；依  
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  
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  
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1



证书序号：0014469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惠琦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56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130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12月13日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〇年十一月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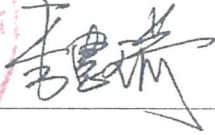
## 授权书

根据《财政部关于注册会计师在审计报告上签名盖章有关问题的通知》（财会[2001]1035号），现授权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福州分所合伙人蔡志良、陈连锋、陈裕成、林庆瑜、林新田、殷雪芳等六人签署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验资报告、专项审核报告等法定业务报告及业务约定书。

此授权有效期为：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在授权终止日前，被授权人如果违反事务所的规定，事务所有权暂停或提前终止授权。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惠琦

2021年1月1日

通(一)

注册税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月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月日  
y m d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月日  
y m d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月日  
y m d

2014年1月20日

注册税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月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月日  
y m d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月日  
y m d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月日  
y m d

2020年7月1日

证书编号: 35010001001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9年12月31日  
Date of Issuance

换证时间: 2012年3月12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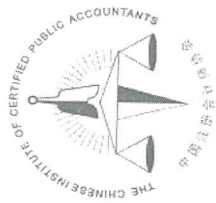
蔡志良  
Full name

男  
Sex

1967年10月06日  
Date of birth

福建德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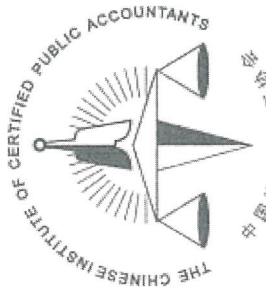
35010219671006083X  
Identity and No.



3



姓名 陈旭峰  
 Full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85-11-10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3501811985110163X  
 Identity card No. \_\_\_\_\_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150022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5 年 07 月 01 日

Date of Issuance

2020年 7 月 1 日

加 日

43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